



大连东达环境集团 春柳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春柳河污水处理厂（二期）提标改造项目环保验收

其它情况说明

春柳河污水处理厂（二期）是一家通过 BOT 特许经营模式，投资、建设、运营的城市污水处理厂，该厂于 2008 年建成，于 2009 年 9 月通过环保验收并投入运营，项目地址位于大连市沙河口区香周路 250 号，占地面积 3 公顷，污水处理能力 12 万吨/日，污水经过处理后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的 B 标准。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重视，各项污染物的治理从处理量到各项指标的要求均不断提升。2015 年初国家出台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提出强化城镇生活污染治理，其中要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应于 2017 年底前全面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2015 年 11 月，《大连市环境保护综合督查反馈问题整改方案》经大连市第十五届人民政府第四十三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承诺大连市将在 2017 年底前完成包括春柳河

污水处理厂（二期）在内的 13 家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作。

鉴于上述原因，经大连市城市建设管理局同意，由大连东达环境集团春柳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在原项目红线内实施春柳河污水处理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提标改造后处理规模不变，仍为 12 万吨/天，出水标准由一级 B 提升至一级 A。

主管部门组织对提标改造工艺技术方案进行公开征集和比选，综合考虑项目的运行稳定性、项目管理、工程造价、施工周期等等多方面因素，确定本项目工艺技术方案为：采用原有 DN 生物滤池+CN 生物滤池的反硝化前置工艺，新增 6 个 DN 生物滤池、8 个 CN 生物滤池（其中新建 6 个，改建 2 个）、高密度沉淀池和转盘滤池等，新建紫外线消毒系统，以提高处理效果，最终达到一级 A 的处理标准。设计方案委托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编制。

该项目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取得项目建议书批复、2016 年 8 月 12 日取得可研批复、2016 年 8 月 24 日取得环评批复、2016 年 11 月 22 日取得规划意见函、2016 年 11 月 25 日取得初步设计批复、2017 年 1 月 5 日取得施工许可函。

经过项目公司和参建单位的共同努力，提标改造工程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完成工程建设，2017 年 11 月 24 日全线通水调试运行。经过调试，我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19 日委托大连海友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提标改造工程出水水

质、厂界噪音、臭气、固废等进行监测并编制检测报告及环保验收报告，并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组织建设、施工、监理、设计、环评、验收监测等单位代表及 3 人专家组成验收组召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通过专家评审并形成验收意见，同意验收。

特此说明。

